# 新密市民政局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## 一、总体情况

## 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2022年以来, 我局通过新密市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信息 106条, 主动信息公开目录信息更新 31条, 发布解读信息 4条。

## (二) 依申请公开情况

为维护人民群众依申请的合法权益,新密市民政局高度重视依申请公开工作,2022年,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申请。

## 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规范了信息发布工作遵循的"谁审查、谁负责,谁发布、谁负责,先审查、后发布"的原则,为本部门政务公开的准确性、权威性、完整性和时效性提供了保障。

## 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一是完善了网站公开栏,丰富了公开类别,优化了公开内容,满足了各种不同受众的需求,体现出民政特色。二是持续优化依申请办理机制,通过平台实现办理流程痕迹化管理,资料存档更加有效,信息共享更加方便,依申请公开管理和服务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。

#### (五) 监督保障

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新密市民政局业务科室绩效考核范围;不定期召开培训会; 开展社会评议问卷调查,广泛听取批评、意见和建议;明确政府信息公开主体责任,强化责任追究。2022年新密市民政局未发生责任追究情况。

## 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							
规章	0	0	0							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							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许可	行政许可 5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							
行政处罚	0									
行政强制	0							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							
信息内容	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 万元)									

行政事业性收费 0

## 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					申请人情况								
   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													
	双据的勾格 页加第四项	, ,	自然人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总计				
一、本年	三新收政府	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	
二、上年	<b>E结转政府</b>	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			
	(一) 予以	以公开	0	0	0	0	0	0	0				
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0	0	0	0	0	0				
	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				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				
		3.危及"三安全一稳定"	0	0	0	0	0	0	0				
	(三) 不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				
	予公开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				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				
	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				
三、本年度办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				
理结果	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				
1/生/1/八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	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	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			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 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				
	(六) 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 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 申请	0	0	0	0	0	0	0				
		12 用语人谕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		0	0	0	0	0	0				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				
	(七)总计			0	0	0	0	0	0				
四、结转	专下年度继续	续办理	0	0	0	0	0	0	0				

## 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		行政复议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ſ	结果	4H 4H +W 半土				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- 1 息仕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	结果 维持	结果 纠正	其他 结果	尚未 审结	总计
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## 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- 1、公开内容的深度、广度不够。从今年以来公开的具体信息来看,应重点公开的政务信息存在:公开部门职能、机构设置的多,公开部门履职信息少;公开工作事项多,公开具体措施和效果少的问题。下一步应加大对民政领域履职情况、工作措施等内容的公开力度。
- 2、政策解读内容可读性、易读性有待进一步提高。下一步要加强政策解读,优化解读形式,制作便于公众理解和互联网传播的解读产品,充分发挥新媒体在政策信息解读方面扩散性传播的作用,传播权威声音。
- 3、政府信息公开方式上还较为单一,在下步工作中应创新公开方式。结合群众反映问题及实际需要,尤其是热点、焦点问题,及时主动最大限度进行政务信息公开。

## 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:按照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<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>的通知》(国办函〔2020〕109号)的规定执行。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。